

附件：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水、陆生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和测绘等法律法规。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按照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昌吉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提出处理土地、草场等纠纷的配套政策。组织有关部门调查、裁定市域内土地、草场、矿山、林地、水域等权属纠纷；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研

究拟订昌吉市自然资源发展规划，按照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规划，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规划发展体系建设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城乡体系总体规划。参与风景名胜区规划编制工作。负责权限内选址意见书审批、上报工作；负责规划编制、实施、规划许可、行政执法等工作；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拟订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拟订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贯彻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并牵头拟订和实施有关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落实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地质勘查工作。负责对市域内实施的地质勘查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行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研究制定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

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全市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管理工作；负责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贯彻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

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参与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法规科、财务科）、国土空间规划科、土地资源管理科（耕地保护科、建设用地科、土地利用科、确权登记科、测绘地理信息科）、矿产资源管理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城乡规划管理科、林业管理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自然保护区管理科）、草原管理科。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单位编制数 209 人，实有人数 192 人，其中：在职 192 人，增加 118 人；退休 70 人，增加 42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61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17.1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2617.14		2617.14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2617.14	支 出 合 计	2617.1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20	01	0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2369.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14	239.1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	8.89							
			合计	2617.14	2617.1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0	01	0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2369.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14	239.1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	8.89	
			合计	2617.14	2617.1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261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17.1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03	248.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2369.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17.14	支 出 总 计	2617.14	2617.1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0	01	0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2369.1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14	239.1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9	8.89	
			合计	2617.14	2617.1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01	基本工资	926.87	926.87	
301	02	津贴补贴	521.23	521.23	
301	03	奖金	63.99	63.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14	239.1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8.89	8.8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53	175.5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51	58.5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3	14.63	
301	14	医疗费	1.59	1.5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1.45	181.4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0	14.40	
303	02	退休费	10.67	10.67	
303	05	生活补助	3.22	3.22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04	194.04	
302	01	办公费	57.2		57.2
302	02	印刷费	9.6		9.6
302	03	咨询费	3.84		3.84
302	04	手续费	3.84		3.84
302	05	水费	11.52		11.52
302	07	邮电费	3.84		3.8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6		9.6
302	11	差旅费	9.6		9.6
302	28	工会经费	28.61		28.61
302	29	福利费	15.36		15.37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2		44.2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76		5.76
		合计	2617.14	2414.16	202.9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44.2		44.2		44.2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617.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617.1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03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69.11 万元。

二、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收入预算 2617.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617.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1602.6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国土资源局、规划局、林业局重组自然资源局，人员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2617.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617.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1364.6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国土资源局、规划局、林业局重组自然资源局人员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17.1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17.14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 类）自然资源事务（01 款）2369.1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248.03 万元，用于缴纳单位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五、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617.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532.35 万元，下降 16.9%。主要原因是：2020 年预算未安排人员绩效奖金及规划设计院劳务费编制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 类）2369.11 万元，占 9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248.03 万元，占 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自然资源事务（01）行政运行（01）：2020 年预算数为 2369.11 万元，比上年执

行数增加 692.71 万元，增加 41.32%，主要原因是：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国土资源局、规划局、林业局重组自然资源局。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0 年 239.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8 万元，下降率 7%，主要原因是：2019 年在职转退休 5 人，社保缴费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2020 年 8.8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4.13 万元，下降率 83.23%，主要原因 2019 年补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

六、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17.1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414.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26.87 万元、津贴补贴 521.23 万元、奖金 63.9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1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8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5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5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3 万元、医疗费 1.5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1.4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0 万元、退休费 10.67 万元、生活补助 3.2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04 万元等。

公用经费 202.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7.2 万元、印刷费 9.6 万元、咨询费 3.84 万元、手续费 3.84 万元、水费 11.52 万元、邮电费 3.84 万元、物业管理费 9.6 万元、差旅费 9.6 万元、工会经费 28.61 万元、福利费 15.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76 万元。

七、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八、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4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原国土资源局、规划局、林业局 2019 年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合并；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昌吉市自然资源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83 万元，增长率 84.28%。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将原国土资源局、规划局、林业局重组自然资源局，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昌吉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0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昌吉市自然资源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299 平方米，价值 447.27 万元。
2. 车辆 15 辆，价值 253.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 辆，价值 236.8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 辆，价值 16.8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86.1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32.3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

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名称	XXXXX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市自然资源局

2020 年 1 月 22 日